

关于调整郑商所纯碱期货交易手续费标准的通知

尊敬的客户：

根据郑州商品交易所《关于调整部分期货合约交易保证金标准、涨跌停板幅度和交易手续费标准的通知》（郑商函〔2023〕665号），自2023年9月4日晚夜盘交易时起对部分品种的相关合约交易手续费费率进行调整。

届时，我司设置方式如下：

品种/合约	计算方式	交易所标准		公司调整方式	
		调整前	调整后	公司标准	现有客户
纯碱期货 SA2309 合约	按成交 金额	开平仓：万分之 2 平今仓：万分之 2	不变	不变	不变
纯碱期货 SA2310 合约 SA2311 合约 SA2312 合约 SA2401 合约	按成交 金额	开平仓：万分之 2 平今仓：万分之 2	开平仓：万分之 4 平今仓：万分之 4	开平仓：万分之 12 平今仓：万分之 12	以原基础 做相应调整
纯碱期货 SA (含已上市 合约 2402、 2403、2404、 2405、2406、 2407、2408 合 约)	按成交 金额	开平仓：万分之 1 平今仓：万分之 1	开平仓：万分之 2 平今仓：万分之 2	开平仓：万分之 6 平今仓：万分之 6	以原基础 做相应调整

调整后最终手续费标准以结算单实际收取为准。如有其他需求，请与我司联系，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。

特此通知。

国新国证期货有限责任公司

2023年9月4日